附件2

澧县信访局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澧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澧县信访局成立自查小组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监督检查，现将澧县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澧县信访局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 根据编委核定，我局共有行政编制7名，工勤编制1名，全额事业编制5名，共定编13名，实际在岗人数12人。全部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内设机构有信访接待中心。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复查复核室。

（二）单位主要职责

澧县信访局是县政府办管理为主的正科级机构，主管全县信访工作。

1.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向县委、县政府的提出的来信来访事项，保证信访渠道畅通；为群众提供政策、法律咨询服务，为群众排忧解难。

2.承办并反馈县委、县政府领导和上级机关批转及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督查领导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镇街和县直部门交办信访案件，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通报全县重大突出的信访问题；直接调查或参与有关部门需共同处理的信访事项。

3.协调处理跨镇街、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到县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依法及时化解疏导和处理各种信访矛盾与纠纷，维护全县的社会稳定。

4.调查研究，了解社情民意，及时分析提供信访信息，为县委、县政府领导提供科学决策服务，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5.布置、检查、协调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研究、草拟全县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草案；总结推广各镇街、县直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6.了解掌握全县信访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培训；办理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财务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县信访局作为一级部门预算单位，下设信访接待中心，经费没有单独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2020年支出总额380.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79万元，项目支出241.22万元。

1.按照功能分类。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7.3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80.01万元的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3万元，占本年支出的2.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69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1%；住房保障支出7.28万元，占本年支出的2%；其他支出6.85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9%；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5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3%。

2.按照经济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4.38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55.63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2020年预算收入12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0.3万元。2020年决算收入400.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7.93万元。总支出380.0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96万元。

2.2020年预算支出12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3万元。2020年决算总支出 380.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79万元，项目支出241.2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4.3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55.63万元。

（三） “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1.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0万元。相比2019年度“三公”决算数1.2万元持平。

三、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绩效总目标

1.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有力提升工作效能和公信力。推行“阳光信访”。全面推进网上信访工作，落实信访事项网上录入工作；抓好领导干部接访下访、阅批群众来信和包案活动；做好县领导接访服务工作。

2.县领导带头接访下访，有力推动了信访突出问题解决。县、镇（街道）二级党政领导干部接访、约访和下访工作全面推开，相关制度机制也进一步落实，切实推动化解了大量信访疑难事项以及久拖不决、久拖不办的信访问题。

3.扎实开展源头治理和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有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建立“法治信访”。健全落实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机制，按《工作规范》要求发放《办理手册》；做好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继续推进涉法涉诉信访改革。

（二）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集中化解度重复赴省进京的上访老户和重大疑难信访积案；中央交办件按时办结率达100%；省级、市级交办件按时办结率不低于95%；赴省进京非正常上访大幅下降；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处置不当造成的重大恶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年内无一票否决乡镇、街道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澧县财政局通知精神，我局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成立了自查小组，组织开展全局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分析绩效自评情况，形成评价结论。

五、综合评价结果

2020年度我局充分履行职责职能,严格按财经法规及制度使用、管理资金,成效明显,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我局综合自评，认为我局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98分。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扎实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有力提升了信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着力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满意信访”。以推行网上信访为重点，积极探索“互联网+信访”的新模式，县、乡两级信访工作机构和45个县直部门、19个镇街，全部联网信访信息系统。

二是全力推动事要解决，有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1.是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把初信初访办理作为控制信访上行的第一环节，严格落实首办责任制，及时解决群众合理合法的诉求，防止初信初访变重信重访。

2.及时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通过联合接访、领导接访等措施及时解决涉众纠纷、群体性上访，避免群体性上访升级为群体性事件。

3.深入开展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活动。

三是加大违法上访的整治力度，进一步规范信访秩序。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支出预算偏少，决算数超预算。主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经费、驻京驻长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等未列入预算。存在办公经费不足的问题。

八、有关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2.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3.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抓好会计人员业务知识培训，进一步提升会计人员业务工作水平。